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股份制改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运通智能股份制改造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通智能”）进行股份制改造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概述

运通智能成立于 2016 年 6 月，专门聚焦智慧交通领域业务。运通智能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少数掌握自动售检票系统（AFC）关键设备及模块的核心技术企业，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参与了全国首个地铁智慧车站、首个城市轨道交通全票种开具电子发票项目、首个互联网云票务平台等重大工程项目，产品及解决方案已覆盖 10 多个国家、国内 40 多个城市、100 多条地铁和高铁线路，广泛应用于地铁、高铁、机场、高速公路等多个场景。

为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运通智能拟进行股份制改造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运通智能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庆宁

注册资本：14,186.666 万元

住 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 9、11 号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自动售货机销售；货币专用设备制造；货币专用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安防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II、III类射线装置生产；II、III类射线装置销售。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56.3911
2	广州国资混改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0	8.0358
3	珠海智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0000	5.4981
4	珠海智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0000	3.6654
5	珠海众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5.0000	3.4187
6	珠海众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0000	3.3482
7	深圳千帆企航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6.1999	2.6518
8	广州城发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9999	2.6786
9	广州新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7999	1.7679
10	广州广金睿德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4000	0.8839
11	广州番禺睿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6667	2.2321
12	广州广商鑫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6666	2.2321
13	广州科金金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3333	1.7857
14	广州君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3333	1.7857
15	广州弘润高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9999	1.3393
16	中宏公用投资服务（广东）有限公司	63.3333	0.4464
17	广东云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3333	0.4464
18	广州保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63.3333	0.4464
19	广州科创智汇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3333	0.4464
20	广州国资混改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9333	0.5000
合计		14,186.6660	100.0000

3、财务状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以下简称“天健”）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粤审〔2025〕1363号），运通智能（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4月30日
资产总计	131,635.78	123,395.03
负债合计	66,380.50	56,341.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255.28	67,053.40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1-4月
营业收入	56,397.56	11,706.85
净利润	7,281.80	1,798.12

三、股份制改造的主要内容

1、本次股份制改造的基准日

本次股份制改造的基准日为2025年4月30日。

2、出资方式 and 设立方式

本次股份制改造拟以运通智能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基础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即拟以运通智能经审计的净资产按一定比例折算为股本投入股份有限公司，超出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本次股份制改造后，运通智能股权结构保持不变，股东出资方式将变更为“净资产折股”。

3、股份公司名称、资产与债权债务的处置

本次股份制改造后的名称拟为“广州运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为准）。本次股份制改造，运通智能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等均由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运通智能及下属企业不涉及资产与债权债务的处置问题。

4、净资产的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天健出具的《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1-4月审计报告》（天健粤审〔2025〕1363号），截至股改基准日公司的净资产为670,533,954.91元（母公司报表数据）。

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信评估”）出具的《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实施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广州广电运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之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25]第S338号），在评估基准日2025

年4月30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运通智能的净资产账面价值67,053.40万元，评估值68,336.83万元，评估增值1,283.43万元，增值率1.91%。

5、净资产的折股情况

截至股改基准日，运通智能注册资本为141,866,660元，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670,533,954.91元，本次股份制改造，拟以运通智能截至股改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按照1:0.211572671244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本141,866,660股，每股股份面值人民币1元，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141,866,660元，净资产超过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运通智能资本公积。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56.3911
2	广州国资混改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0	8.0358
3	珠海智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0,000	5.4981
4	珠海智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0,000	3.6654
5	珠海众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50,000	3.4187
6	珠海众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0,000	3.3482
7	深圳千帆企航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61,999	2.6518
8	广州城发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9,999	2.6786
9	广州新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7,999	1.7679
10	广州广金睿德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4,000	0.8839
11	广州番禺睿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6,667	2.2321
12	广州广商鑫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6,666	2.2321
13	广州科金金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3,333	1.7857
14	广州君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3,333	1.7857
15	广州弘润高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9,999	1.3393
16	中宏公用投资服务（广东）有限公司	633,333	0.4464
17	广东云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3,333	0.4464
18	广州保承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633,333	0.4464
19	广州科创智汇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3,333	0.4464
20	广州国资混改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9,333	0.5000
合 计		141,866,660	100.0000

四、股份制改造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运通智能作为智慧交通领域的领军企业，为地铁、高铁、城市道路和高速公路等行业客户提供数字化出行整体解决方案，产品及解决方案已覆盖10多个国家、国内40多个城市、100多条地铁和高铁线路，成功入选第八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本次股份制改造有利于运通智能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有助于其增强核心竞争力，符合运通智能未来发展战略。

本次股份制改造不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股份制改造完成后，公司仍为运通智能的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11 日